

重要提示：投資涉及風險，包括損失本金。投資者應該參閱iShares安碩核心MSCI亞洲（日本除外）指數ETF（「ETF」）章程和產品資料概要以獲得更多細節，包括風險因素。閣下不應僅依賴本資料而作出任何投資決定。投資者須注意：

- ETF旨在為提供於扣除費用及開支之前與MSCI亞洲（日本除外）指數表現非常接近之投資回報。ETF集中投資於亞洲市場，因此價格可能較與採取地區分散投資策略的基金波動。
- ETF可能需要承受追蹤誤差風險，即其表現可能無法準確追蹤基礎指數的風險。
- 投資新興市場承受損失之風險一般較投資於發展成熟市場為大。
- ETF投資於大中型公司股票。中型公司股票與較大型公司股票相比，其流通性可能較低，股價波動一般較大。
- ETF可投資於其他持有印度證券的iShares安碩ETFs，以追蹤基礎指數的印度成分股之表現，亦可出於現金管理及應變目的投資於其他ETF。倘管理人亦作為其他ETF的管理人投資於ETF，則可能產生利益衝突。無法保證ETF投資之任何ETF之表現必會達至其各自的投資目標，而該等ETF的任何追蹤誤差和相關ETF所追蹤指數與基礎指數之間的基礎成分股差異亦將造成ETF的追蹤誤差。
- ETF之基礎貨幣為港元，但除港元外，亦有基金單位以美元及人民幣進行買賣。投資者於二級市場投資可能需承擔因基礎貨幣和美元或人民幣交易貨幣之間的外幣兌換風險所產生的額外費用或損失。
- 人民幣現時不是自由流通貨幣而需要承受外匯管控及限制。以非人民幣為基礎貨幣的投資者作出人民幣投資時將需要承受外匯貨幣風險。
- 倘不同櫃檯之間暫停基金單位的跨櫃檯轉換及/或由經紀及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提供之服務程度有任何限制，基金單位持有人將僅可在一個櫃檯買賣其基金單位。於各櫃檯買賣基金單位的市價可能出現顯著偏差。
- 管理人可酌情決定以ETF的資本支付股息。以資本支付股息等於向投資者歸還或提取其部分原投資額或歸屬於該原投資額的任何資本收益。任何涉及從ETF資本中支付股息的分派可能導致每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 基金單位在香港聯交所交易的買賣價格乃受市場因素驅動，因此可能以ETF資產淨值的大幅溢價或折價買賣。

投資目標

iShares安碩核心MSCI 亞洲（日本除外）指數ETF 之投資目標為提供未扣除費用及開支之前與MSCI 綜合亞洲除日本指數表現非常接近之投資回報。

自基金成立日起每一萬本金港元的增長



此圖顯示基於指數基金假定投資的投資金額的改變。

累計及年度表現

	累計			年度			
	1個月	3個月	年初至今	1年	3年	5年	自成立以來
指數基金	5.33%	11.94%	30.19%	26.85%	6.06%	9.10%	14.19%
指數	5.40%	12.14%	30.33%	28.16%	6.63%	9.74%	14.92%

年度表現

	2016	2015	2014	2013	2012
指數基金	5.17%	-8.10%	3.88%	5.51%	24.25%
指數	5.48%	-7.20%	4.42%	6.34%	24.90%

基礎指數已於2015年7月27日由MSCI亞洲APEX 50指數變更為MSCI 綜合亞洲除日本指數。iShares指數基金於2015年7月27日前所達致表現的環境已不再適用。2015年度回報表現詳情，請參閱相關產品網頁。

基本資料

上市日期	2009年04月23日
成立日期	2009年03月12日
指數	MSCI綜合亞洲除日本指數
成份股數目	562
資產淨值總額	6,726,687,507 港元
管理費	0.28%
已發行之股份數目	129,040,000
註冊地點	香港
基準貨幣	港元
彭博總回報指數	MACXBRL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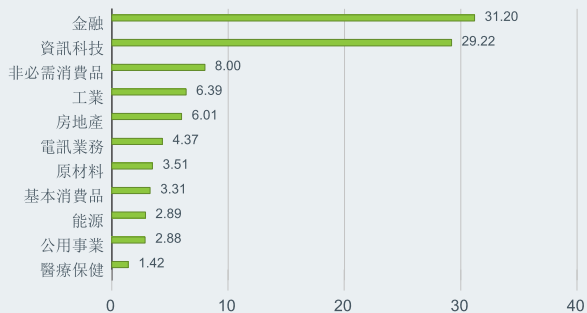
十大持股 (%)

ISHARES MSCI INDIA ETF	6.58
騰訊控股	5.31
SAMSUNG ELECTRONICS LTD	4.92
ALIBABA GROUP HOLDING ADR REPRESENTATIVE	4.08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4.08
ISHARES MSCI INDIA INDEX ETF	3.70
ATA GROUP LTD	2.19
建設銀行	1.62
中國移動	1.54
BAIDU ADR REPTG INC CLASS A	1.44
總佔比	35.46

持倉可予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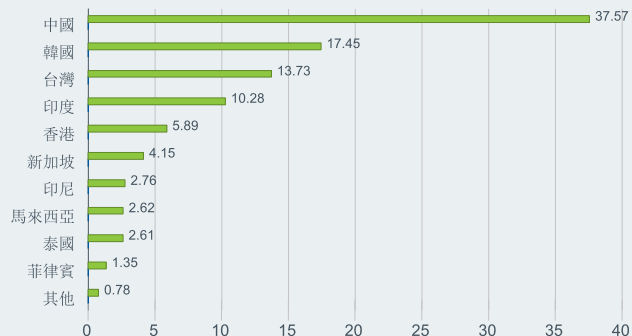
表現按資產淨值計算，股息再作投資。表現按指數基金的基礎貨幣計算，包括持續徵收的收費及稅項，但不包括投資者於香港聯交所的交易成本。投資涉及風險，包括損失本金。過往業績並不代表將來表現。

行業配置(%)



根據全球行業分類標準(GICS)分類

國家配置(%)



地區投資主要與產品所持證券的發行商註冊地相關，在計算其總和後以產品整體持倉的百分比表示。然而，在個別情況下，有關數據可反映證券發行商營運大部份業務的國家。由於四捨五入，總額可能不等於100%。

參與證券商

Barclays Bank PLC
 BNP PARIBAS Securities Services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Asia Limited
 CLSA Limited
 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Deutsche Securities Asia Limited
 ABN AMRO Clearing Hong Kong Limited
 Goldman Sachs (Asia) Securities Limited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J.P. Morgan Broking (Hong Kong) Limited
 Kim Eng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Merrill Lynch Far East Limited
 Nomura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Limited
 SG Securities (HK) Limited
 UBS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交易資料

上市交易所			香港交易所
每手買賣單位	100	100	100
交易貨幣	HKD	CNH	USD
股票代號	3010	83010	9010
彭博代號	3010 HK	83010 HK	9010 HK
ISIN	HK0000051877	HK0000310034	HK0000310042
SEDOL	B5ZNQT9	BD5CRT9	BD5CRV1

免責聲明 除特別註明外，所有資料截至月底。資料來源：貝萊德及MSCI Barra。上述iShares 安碩基金表現僅作參考之用。

投資涉及風險，包括可能損失本金。過往業績並不代表將來的表現。投資表現按時期的資產淨值計算，股息再作投資。投資表現按iShares 安碩基金的基礎貨幣計算，包括持續徵收的收費，但不包括投資者於香港交易所的交易成本。投資新興市場涉及其他風險，例如較高的市場波幅，較低的成交量，因此可能比投資成熟市場更易受損失。投資表現按基礎貨幣計算，可能是海外貨幣。如是因此，以美元/港元作出投資的投資者，需承受美元/港元/海外貨幣兌換率的波動的風險。投資價值亦可能受到匯率影響。投資者可能無法取回原本投資金額。個別股票價格/表現並不代表本基金的回報。指數回報僅供說明用途，並不代表實際 iShares 安碩基金或 iShares 安碩信託基金的表現。指數表現回報並無反映任何管理費用、交易成本或開支。指數屬非管理式，投資者無法直接投資於指數。投資者應注意此基金與一般信託基金有所不同，只可以通過參與證券商申購贖回。基金單位於香港交易所上市，並不保證單位具有一個流通市場。基金單位於香港交易所交易會產生經紀商佣金。此資料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要約或邀請任何人士投資於任何iShares安碩基金，亦非因任何有關要約而擬備。iShares安碩基金並非由指數供應商營辦、贊許、發行、銷售或推廣。請參閱基金章程和產品資料概要，以了解風險因素等詳情。

指數免責聲明 MSCI明晟及MSCI明晟指數的名稱乃MSCI Inc. (“MSCI”) 或其附屬機構的服務商標，並已獲貝萊德特許作某等目的用。該基金並不由MSCI明晟贊助、認可、銷售或推動，而MSCI明晟對指數或投資於任何基金的適當性也沒有作出任何明示或暗示之陳述或保證。安碩基金並不由MSCI明晟贊助、認可、銷售或推動，而本公司對投資於安碩基金的適當性也沒有作出任何陳述。

此資料之發行人：貝萊德資產管理北亞有限公司。此資料及貝萊德網站(www.blackrock.com/hk)並未被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所審閱。©2017年BlackRock, Inc., 版權所有。iShares安碩®及BlackRock®乃 BlackRock, Inc., 或其附屬公司在美國及其他地方的註冊商標。所有其他交易商標、服務標記或註冊商標 標乃為所屬者擁有。

BLACKROCK®
貝萊德